

### 第三节 淘 金

本县淘金业，晋以前无考。据王隐《晋书》载：“鄱阳、乐安江沙际有黄金，大如豆，小如粟，凿土数丈，披沙之中拣之乃得。”《天工开物·黄金篇》更有“江西乐平、新建等邑，皆平地掘深井，取细沙淘炼成”的记述。

县境主要沙金产地有淘金滩(戴村附近)、汰金洲(石墨潭附近)和车子塔(车溪村附近)。据同治《乐平县志》载，晋设汰金场于汰金洲，至唐开元间废。淘金工具有挖沙的铁耙、铁镐、淘沙的木板流槽金斗和装金的竹筒，简单精致，携带方便。

本县沙金产量，据江西省档案馆藏《江西之特产》载，1938年至1942年，全县共产沙金五千四百两，平均年产一千两左右，其中1940年达到一千四百两。建国后，一度停止淘金，直到1982年才又兴起了淘金热。据不完全统计，1984年全县淘金人数激增到五千余人，淘金收入每人每天少则三、五元，多则十几元，个别的可达几十元。